

千金

亚 / 华裔美国文学译丛
吴冰 张子清 主编

Thousand Pieces of Gold
Ruthanne Lum McCunn

【美】林路德 著 阿良 译



亚 / 华裔美国文学译丛

千金

【美】林路德 著
阿良 译

THOUSAND PIECES OF GOLD
by Ruthanne Lum McCunn
Copyright © 1981,2004 by Ruthanne Lum McCunn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1
by Beijing Jiban Book Co.,Ltd.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Curtis Brown Ltd.
through Bardon-Chinese Media Agency
ALL RIGHTS RESERVED

吉林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07-2010-2792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千金 / (美) 林路德著；阿良译. — 长春 :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1.1
(彼岸华文)
书名原文: Thousand Pieces of Gold

ISBN 978-7-5463-4634-2

I . ①千… II . ①林… ②阿… III . ①长篇小说 - 美国 - 现代 IV .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001999号

千 金

作 者 [美] 林路德
译 者 阿 良
出 品 吉林出版集团·北京汉阅传播
策划编辑 武 学
责任编辑 杨 洋
封面设计 未 淇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11.5
版 次 2011年1月第1版
印 次 2011年1月第1次印刷

出 版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发 行 北京吉版图书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北京市宣武区椿树园15—18号底商A222
邮编：100052
电 话 总编办：010—63103398
发行部：010—63104979
网 址 <http://www.jlpg-bj.com/>
印 刷 北京同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ISBN 978-7-5463-4634-2 定价 35.00元

亚/华裔美国文学译丛总序

作为亚裔美国文学重要组成部分的华裔美国文学是特定历史时期的产物。长期以来，美国与西方社会只用“东方人”(oriental)一词，“亚裔美国人”(Asian American)是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的市冈勇次教授于20世纪60年代后期创造的，随之而来的“华裔、日裔、菲裔美国人”都是美国民权运动中出现的新词语。^[1]尽管亚洲人早在19世纪中期就到了美国，亚裔美国文学的兴起却几乎是一个世纪以后的事情。“亚裔美国文学”和“亚裔美国人”的界定至今仍然是有争论的问题。而在我国，甚至对Chinese American Literature如何翻译都有不同意见。

一 华裔美国文学和华裔美国人的译名与界定

80年代中国大陆刚开始译介华裔美国文学时，一般用“美国华裔文学”，按照中文表达的习惯，把涵盖面大的放在前面，同时也和“美国犹太文学”(Jewish American Literature)、“美国黑人文学”(Black American Literature)、“美国印第安文学”(Indian American Literature)等提法一致。后来，随着华裔美国文学在国内译介的普及与深入，尤其看到华裔美国文学研究起步较早的台湾单德兴等学者在文章中使用“华裔美国文学”，我们许多人也开始采用这一译名。我们觉得这一汉语语序与英语语序一致的译法比较合理，因为Chinese American Literature中，Chinese American这个词组是定语，用来修饰literature，Chinese American Literature的意思是“华裔美国人创作的文学”，这实际上是突出了美国的属性，汤亭亭和任璧莲曾再三强调她们首先是美国人，说的是美国人的故事，言外之意，华裔美国人不是客居美国的华人，而是生根在美国的公民。因此，本译丛采用“华裔美国文学”的译法。

既然华裔美国文学是华裔美国人的文学，我们有必要认识“华裔美国人”，即具有美国国籍和华人血统的人。实际上“华裔美国人”既包括生长在美国本土的华人后裔，也包括取得了美国国籍的华人。如果把后者排除在外，否认新移民和用华文或英文写作的华裔作家不符合现实。遗憾的是，有一些评论家和华裔作家持这种观点：赵健秀把一些美国生美国长的作家视为“假冒伪劣”姑且不论，汤亭亭、徐忠雄等的作品中对新移民的描写有时也带有几分嘲笑与讽刺。在《孙行者》的第一章中，汤亭亭有一整段形容新移民镶着金牙，嗑着瓜子，穿着十来件自己编织的毛衣，外面是尼

[1] “UCLA Professor Yuji Ichioka: The Creator of Asian America,” 23 May 2008 <<http://yellowworld.org/activism/164.html>>.

龙或人造丝的套装，土里土气，身上散发出“新移民香水——卫生球”的味道，不仅把新移民全家人在公休日逛公园称之为“廉价的出游”，还说他们甚至“不知怎样一起散步”！^[1]当然，这是主人公惠特曼·阿新看到的新移民，但是描述是否也反映作者本人的观点？徐忠雄在《美国膝》中描写刚到美国不久的中国男人的“通常的标志”：“廉价理发馆的发式，油腻腻的发帘垂过眉毛；方形金边眼镜，歪戴在脸上因为鼻梁太低，撑不起来；聚酯化纤的裤子，裤裆松松垮垮；衬衫塞得太紧；脖子上挂着一条粗粗的二十四开金的项链，上面挂着块玉石”。这些可能多少反映出一些真实情况，但单独把新移民的着装拿出来，而且用讥讽口吻描写，恰恰表现了他们自觉或不自觉地以“美国人”自居、高高在上的傲慢立场。这种华裔美国人的视角，实际上是“东方主义”在他们身上的反映。在美国出生的华裔作家李培湛，对ABC^[2]和新移民之间到底有什么矛盾、隔阂，为什么不能团结的问题，作了这样的解释：“或许因为我们自认为已经被主流社会接受，是美国人了，而由于他们的出现，使得主流社会又把我们和他们归成一类。不过，中国日益强大对我们华裔美国人地位的提高有很大影响。”他的话值得深思。

本译丛收录生长在美国本土的华裔作家，也收录没有出生在美国而移民至美国用英语创作的华裔作家或华人作家。实际上，Chinese American writer 这一短语在英语语境里已经包含了这两层意思。例如，著名作家黎锦扬，在英语语境里，他就是 Chinese American writer，但在汉语语境里，你能说他是华裔美国作家吗？这反映了两种语言的不同特点。就这短语而言，英语既有模糊性也有概括性，汉语既有狭窄性也有精确性，这尤其在亲属和亲戚的称呼上反映得很明显。但是，为了方便起见，我们还是把黎锦扬和类似于黎锦扬的作家归并在华裔美国文学领域里。

二 华裔美国文学的特点

作为华裔美国人的文学，“华裔美国文学”是华人到达美洲大陆后的产物。现在研究者大都认为华裔美国文学既包括华裔美国华文文学，也包括华裔美国英文文学。

1. 华裔美国文学是特定历史时期的产物

作为华裔美国人的文学，“华裔美国文学”是19世纪华人到达美洲大陆后的产物。华裔美国文学是从华裔美国华文文学开始的。要理解、欣赏、评价华裔美国文学，了解华裔美国历史至关重要。

华人是亚洲人中最先移民美国本土和后来变成其第50州的夏威夷。不论哪个国

[1] Maxine Hong Kingston, *Tripmaster Monkey: His Fake Book*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1989) 5.

[2] American-born Chinese.

家，但凡有移民潮出现，无不因为外患内乱导致国内局势动荡不安，百姓生活贫困、饔飧不继，而移居国正值发展时期，需要大量劳动力。华人成批移民北美始于1848年美国淘金热开始后，最早的移民来自人口稠密、对西方有所了解的广东珠江三角洲地区。从历史上看，最早的华裔美国文学可以追溯到张维屏的《金山篇》（1848—1855）和黄遵宪的《逐客篇》（1882—1885）。中国读者较熟悉的恐怕还是20世纪初被扣留在天使岛的华人移民刻写在墙上的许多华文诗歌。这些大都没有署名的作品可能出自有文化的商人，经过传抄、在报刊发表后，又由旧金山唐人街先后以题为《金山歌集》（1911）和《金山歌二集》（1915）出版。但真正引起美国读者注意的是后来被麦礼谦、林小琴和杨碧芳根据不同的版本整理，翻译成英文出版并获美国图书奖的《埃仑诗集》（1980），以及谭雅伦从两本中文金山歌集近两千首诗篇中选出的翻译成英文的220首中英对照诗集《金山歌集》（1987）。这些华裔美国文学的“开山”之作反映了国弱家贫的华人进入美国前被关押在天使岛受欺辱的痛苦、愤怒与抗议，以及入境后受到种族歧视的艰难处境。应该指出的是，尽管这些作品是最早产生的，却不是最早由美国的出版社发行的。亚裔/华裔美国文学作品受到关注、得以在美国出版与美国内外形势和国际风云变化的大背景有着极为密切的联系。少数族裔的地位，亚洲各国的强弱和国际地位，以及亚洲各国和美国的政治、军事、经济、外交关系的变化，无一不影响亚裔/华裔美国人的处境。这是亚裔/华裔美国文学的一个特点。

继淘金热之后，由于美国建造横贯大陆东西的铁路急需劳工，又有大量华人入境。19世纪60年代建造中央太平洋铁路的华工人曾高达1.2—1.5万人之多。^[1] 当时华工负责中央太平洋铁路最艰难的地段，山峰多且高，华人常常需要乘坐篮子下降到距峡谷底的河流上2000英尺高空作业。^[2] 在内华达山脉坚硬的花岗岩中凿通15座隧道的过程中，每天有20、30人伤亡。在天气恶劣的严冬，工人在18英尺深的雪地劳作，平均每3.2公里就有3名被冻死或炸死。^[3] 这支勤劳的华工大军效率高、工时长但工资低，他们为美国西部开发和经济发展作出了极大的贡献，付出了很高的代价。^[4]

[1] 学者提供的数字在1.2至1.5万人之间不等。“Chinese Immigration to the United States.” 12 May 2008 <nhs.needham.k12.ma.us/cur/kane98/kane_p3_immi/China/china.html>; Iris Chang, *The Chinese in America—A Narrative History* (New York: Penguin Books, 2003) 57; Ronald Takaki, *Strangers from a Different Shore: A History of Asian Americans* (Boston • Toronto • London: Little, Brown and Co., 1989) 85.

[2] George Kraus, “Chinese Laborers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Central Pacific,” 14 May 2008 <cpr.org/Museum/Chinese_Laborers.html>.

[3] 黄安年，介绍华工建设太平洋铁路后裔赵耀贵出版的《美西大陆铁路的无名建筑者》2008-5-14 <http://www.annian.net/show.aspx?id=21251&cid=24>

[4] 至今缺乏华工伤亡的确切数字，根据1870年6月30日的《萨克拉门托报道报》(Sacramento Reporter) 从中央太平洋铁路运回约1200个华工的遗骨，而1863至1869年美国报纸报导的华工死亡人数仅为137人。1870年1月5日的《埃尔科独立报》(Elko Independent) 报道说，中华会馆 (Chinese Companies, 即华人六大公司) 为每个死去华工向铁路公司交付10美元才将他们的遗体运回旧金山 George Kraus, “Chinese Laborers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Central Pacific,” 14 May 2008 <cpr.org/Museum/Chinese_Laborers.html>.

但美国历史曾对此只字不提，是以他们为荣的后代赵健秀、汤亭亭、徐忠雄等华裔作家将华人这一鲜为人知的光辉业绩通过文学作品传播开来。他们说仅凭祖辈的这一贡献，他们就有权声称自己是美国人！华裔美国作家有强烈的历史感，他们的作品大都直接、间接地反映美国某一历史时期的对华政策和主流社会种族歧视下华人的生存状况，这也是华裔美国文学的一个特点。

中央太平洋和联合太平洋两条铁路于1869年5月10日在普罗蒙托利峰汇合；美国为此举行盛大庆典并欢呼只有美国人能创造如此奇迹。但在拍照时，占修建此段铁路工人90%的华人没有一个留下身影。不仅如此，铁路建成后，绝大部分华工被解雇。大量失业的华人没能乘坐自己修建的铁路而是步行800英里回到西海岸，旧金山。^[1]流落到劳工市场上的华工有的到联合太平洋或其他铁路段上工作，有的成了矿工，更激化了华人和原来竞争不过他们的白人工人之间的矛盾。华人逐渐被挤出采矿和铁路这两个工业领域之后，只有在竞争不激烈或白人不愿干、而要求资本不多的餐饮和洗衣业中寻找出路。在中国，洗衣、做饭传统上属于妇女们在家里的工作；虽然中国不乏餐馆，却没有洗衣店，洗衣业是华裔美国人创造的行当。华人被迫“女性化”的话题在汤亭亭等作家的作品中有反映。

华人移民美国可以分成三个时期，1849—1882年，1882—1965年，以及1965年至今。^[2]1882年是华裔美国史上一个重要的年代，这年通过的排华法案禁止华工移民，并断绝了华工家属赴美和他们团聚的后路，从而产生了亚裔美国史上独一无二的畸形华人“单身汉社会”。1882年的排华法案延续了60年，直到1943年才被废止。由于华人妇女极少，男女比例严重失调，华人社会缺少家庭生活，宗亲会成了人们依赖的大家庭，同时昔日中国人的嫖赌恶习在单身汉社会要比在中国国内严重。华人“单身汉”和“单身汉社会”在雷霆超、伍慧明等作家的作品中都有反映。

由于生存条件艰苦，加之早期赴美华人大多是文化水平低的劳工，华裔美国文学自天使岛的华文诗歌后，没有多少引人注目的华文作品问世，直到二次大战后，华裔美国华文文学才进入一个新的发展时期。这是因为二战中，中美成了盟友，美国的移民政策也随着国际形势的变化而改变。二战后赴美的华人大都受过良好教育，其中包括数量可观的台湾和大陆留学生，他们中有相当一部分人毕业后定居美国。^[3]这个时期的留学生文学以及描写华人移民生活的作品不但在美国畅销，在中国大陆和港台地区也拥有许多读者。

[1] June 18, 1972, The Los Angeles Times, 17 May 2008 <cprr.org/Museum/Chinese_Laborers.html>.

[2] “Chinese Immigration to the United States,” 17 May 17, 2008.
<nhs.needham.k12.ma.us/cur_kane98/kane_p3_immi/China/china.html>

[3] 20世纪50至80年代中期台湾留美学生约15万人，80至90年代末，大陆留美学生约25万，见尹晓煌《美国华裔文学史》(Chinese American Literature since the 1850s). 徐颖果主译. 天津: 南开大学出版社, 2006. 182页。

关于华裔美国华文文学，国内有一支由老中青三代组成的队伍，成果累累，我们局限于探讨和介绍华裔美国英文文学。

华裔美国英文文学同样受当时美国国内外形势发展的影响，黄玉雪的《华女阿五》可以说是应运而生，1945出版后立即成为畅销书。但华裔美国英文文学大量进入人们的视野是在20世纪后半叶，此时亚裔/华裔美国文学随着美国多元文化的发展而繁荣起来，亚裔/华裔美国作家的作品被收入多种美国文学选集，新编的美国文学史中也开始有了专章讨论亚裔美国文学。^[1]

实际上，黄玉雪并不是用英文发表作品的第一个华人，在她之前有如今被公认为北美第一位华裔女作家的水仙花。水仙花本名伊迪丝·莫德·伊顿，父亲是英国人，母亲是中国广东人。据我们所知，在她之前用英文发表作品的还有李恩富、容闳和伍廷芳。李恩富是容闳组织留美的第二批幼童之一，他写的《我在中国的孩童时代》发表于1887年。^[2]大家比较熟悉的是容闳1909年发表的《西学东渐记》（一译《我在中国和美国的生活》）。^[3]此外，自费留英、两次出任清朝驻美公使的伍廷芳所写的《一位东方外交家眼中的美国》于1914年发表。^[4]还有大家熟知的林语堂，他既用英文又用华文写作，他的作品更多地介绍中华文化的篇章，但也有写移民的小说《唐人街》（一译《唐人街的一家人》）。^[5]尽管金惠经、黄秀玲等把以上作品都纳入华裔美国文学之列，但这些作家并不都是华裔美国人。^[6]

出生在美国的第二代华人作家如刘裔昌和黄玉雪，直到20世纪40年代“二战”期间才开始崭露头角。中美成为同盟国的国际形势有利于他们的作品在美国出版。早期的亚裔美国人之中，以日裔美国人创作的英文文学最多，尽管日本人比华人迟抵

[1] 例如，《希思美国文学选集》（1990）收入了汤亭亭的《女勇士》中‘白虎山学道’一章，《哥伦比亚版美国文学史》（1988）中有单独一章论述亚裔美国文学。

[2] Lee Yan Phou, *When I Was a Boy in China* (Boston: D. Lothrop Co., 1887).

[3] Yung Wing, *My Life in China and America* (New York, H. Holt and Co., 1909); 太原: 山西教育出版社, 2002.

[4] Wu, Tingfang, *America through the Spectacles of an Oriental Diplomat* (New York: Frederick A. Stokes Co., 1914); 太原: 山西教育出版社, 2002. 山西教育出版社同时出版的还有水仙花的《春郁太太及其他作品》、黄玉雪的《五姑娘》（一译《华女阿五》）和任璧莲的《典型的美国人》。范守义在书前写的“华裔美国人英语文学概况”一文，不仅对李恩富、容闳和伍廷芳的作品有较详细的介绍，还提及屠汝凖（J. S. Tow）、笔名为Leong Gor Yun（两个人）和蒋希曾（Tsiang His Tseng）等人的作品；另见Sau-ling Cynthia Wong, “Chinese American Literature,” *An Interethnic Companion to Asian American Literature*, ed. King-Kok Cheung (New York: Cambridge UP, 1997) 39–61.

[5] *Chinatown Family* (New York: J. Day Co., 1948). 林语堂用英文创作的有《吾国吾民》、《京华烟云》等文化著作和长篇小说。他有的作品的中英文版本内容不尽相同，研究两种不同的版本的内容取舍是有意义的。

[6] 我们确切知道的，只有李恩富与美国女子结婚生子并具有美国国籍，见<http://pswz.groups.tianya.cn/bulo>ShowArticle.asp?idWriter=0&Key=0&buloid=6222&ArticleID=253897>容闳与美国女子结婚并病逝美国；林语堂虽在美生活多年，但1966年定居台湾，1976年在香港逝世；伍廷芳则为中国外交官、法学家。

达美国西海岸约30年,^[1]由于排华法案阻止华工入境,最早在美国建立家庭的少数华人是像刘裔昌和黄玉雪的父亲那样的小厂主或商人。因此,第二代华裔美国人的出现不仅比日裔美国人晚,数量也少许多。

早期华裔作家的作品大多带有自传成分,其中很重要的原因是出版商认定华裔作家的作品以自传销路最好。刘裔昌的《父亲和裔昌》(另译《虎父虎子》)^[2]以及黄玉雪的《华女阿五》皆为自传;不仅如此,连1976年汤亭亭发表的处女作《女勇士》也被出版商作为自传推销。

刘裔昌,尤其是黄玉雪,被美国主流社会看作“模范少数民族裔”的代表。《华女阿五》出版后立即成为畅销书。二战后,有关美国种族歧视的指控在发展中国家传开,人们对美国的世界领袖地位提出质疑,《华女阿五》正好能够以现身说法,表明美国民主制度的优越性——少数民族裔的美籍华人只要努力就可获得成功。刘裔昌和黄玉雪的这两本书被亚裔美国文学评论家黄秀玲称为“作为唐人街导游的自传”。黄秀玲认为两人的成功源于国际形势的变化,主流社会对华人的食物、风俗等的态度从格格不入、反感转变到比较能够接受,同时两书描写华人生活从传统向现代过渡,主人公不再顺从而是力争个人自由,这些都符合主流社会关于移民家庭到美国后“必然要‘进步’”的神话。^[3]

刘裔昌的父亲十二岁就来到旧金山,母亲则出生在美国。西化且精明的父亲给予女一起了美国显赫人物的英文名字,作者的名字Pardee取自当时加州州长George C. Pardee的姓。^[4]由于父亲的财力和在华人中的地位和影响,刘裔昌上了其他华人子弟不能就读的白人学校。鉴于他的特殊家庭背景,他和唐人街格格不入,“白化”程度比其他华人高,听到人们叫他的中文名字时总感到“怪诞,不舒服,觉得是在叫别人”。^[5]刘裔昌在书中说美国人“喜欢父亲在经商和处世中的非华人品质,颇为父亲感到自豪,并屡屡提及,与其他东方人或华人相比,父亲无论身高、穿着、举止言谈、

[1] 1900年,在美国的日本人还不到2.5万人,第一代大多为农工。Immigration—Japanese: “The U.S. Mainland: Growth and Resistance,” 17 May 17, 2008 <<http://memory.loc.gov/learn/features/immig/japanese3.html>>.

[2] Pardee Lowe, *Father and Glorious Descendant* (Boston: Little, Brown, 1943).

[3] “autobiography as guided Chinatown tour”,见Sau-ling Cynthia Wong, “Chinese American Literature,” *An Interethnic Companion to Asian American Literature*, ed. King-Kok Cheung (New York: Cambridge UP, 1997) 46.

[4] 两个双生弟弟威尔逊和马歇尔的名字则分别来自第28任美国总统(Woodrow Wilson)和副总统(Thomas Riley Marshall),后来白宫听到他们的“崇美主义”(Americanism)特地发来两封贺信,父亲自豪地将信放入玻璃框,挂在办公室显眼的地方。两个妹妹的名字一个取自第26任美国总统罗斯福的女儿爱丽丝,一个取自第27任美国总统塔夫脱的夫人海伦。

[5] Pardee Lowe, *Father and Glorious Descendant* (Boston: Little, Brown, 1943) 19.

英语水平和学识都与众不同，鹤立鸡群。”^[1]“自豪”的背后是美国种族主义教育灌输给东方人、华人的“自厌”和“自卑”。刘裔昌希望得到主流社会的认可和接纳在第二代华人中有一定的代表性，只不过他表现得比他人更加迫切。刘裔昌后来与来自东部的美国白人女子结婚。二战期间，他在太平洋国际学会国际秘书处任职。^[2]抗日战争爆发后，他积极争取北加州美国民间首脑人物的支持，在他的努力下，旧金山为战争中的中国民众筹集的救济款，比美国其他城市筹集到的金额总和还多。

二战后，由于美国当局允许“战时新娘”^[3]入境，华裔美国单身汉社会发生了根本性变化，唐人街开始出现许多核心家庭。雷霆超1961年出版的小说《吃碗茶》反映一个“战时新娘”的到来对纽约唐人街的巨大影响。亚裔评论家一致肯定《吃碗茶》在华裔、乃至亚裔美国文学的里程碑作用。雷霆超与过去的华裔作家不同之处在于他既不回避华人“单身汉”社会，也不粉饰中华传统文化中的糟粕，并在文字上力图再现纽约唐人街华人的语言。此前还有黎锦扬的《花鼓歌》，1957年出版后立即成为畅销书；1958年小说被改编成音乐剧在百老汇上演，1961年它又被好莱坞拍成电影。《花鼓歌》是当时在“主流文化”中最受欢迎的华裔美国文学作品，但有的华裔美国文学评论家对它评价不高。不过，我们认为应该历史地、辩证地评价《花鼓歌》及其作者。

20世纪60年代，整个世界经历了大动荡、大变革，美国也不例外——民权运动、妇女解放运动、反文化运动、越战、反战示威游行、人类首次登月等等，无一不对亚裔/华裔美国社会、亚裔/华裔美国文学和作家产生深远影响。作为60年代民权运动组成部分的亚裔/华裔美国人运动大大激发了亚裔/美国人的泛亚裔意识，“亚裔美国人”的称谓也应运而生。在提高亚裔美国人的民族意识上，赵健秀功不可没。1974年，他和陈耀光、劳森·稻田和徐忠雄合编了亚裔美国作家文选《哎咿》，可以说，这是亚裔/华裔作家第一次发出的震撼人心的呐喊，其序言被《党派评论》杂志称作“亚裔美国文艺复兴的宣言”。^[4]有的评论家认为《哎咿》的前言和引言在亚裔美国文学史的地位犹如爱默生宣告美国文学已脱离英国文学而独立的《论美国学

[1] Ibid. 72–74.

[2] 太平洋国际学会 (the Institute of Pacific Relations) 是亚太地区非政府国际组织的先驱之一，1925年成立于美国檀香山。在其35年的历史中，这一“以研究太平洋各民族之状况，促进太平洋各邦交为宗旨”的组织，举办了13次以亚太地区政治、经济、社会、外交、文化、民族等问题为内容的国际会议，组织与推动亚太问题的研究与讨论，出版了千余种相关书籍，并在美国、中国、日本、澳大利亚、新西兰、英国、加拿大、菲律宾、荷兰、法国、印度等14个国家设立了分会。50年代，学会遭受麦卡锡主义“亲共”的指控并受到长期调查，于1960年最终解散。转引自张静《民族危机下的国民外交——以太平洋国际学会第四届会议开幕前的争论为中心》一文，<http://jds.cass.cn/Article/20060227162348.asp>

[3] 指战争期间嫁给军人或外国军人的女子。

[4] 见Mentor出版社1991年出版的该书简装本封面。

者》，它们可以说是亚裔美国人“思想和语言的独立宣言”。^[1]值得注意的是，在选集的引言中，赵健秀等批判容闳、黄玉雪、刘裔昌、林语堂、黎锦扬等前辈，说他们接受白人至上的观点、迎合白人猎奇心理，为得到白人的接受，有意识地用白人赋予华人的忠诚、顺从、消极、守法的好人形象规范自己的行为，并将他们的作品排斥在外。

20世纪四、五十年代出生，六、七十年代登上美国文坛的这一代作家中最成功的无疑是汤亭亭。1976年她发表《女勇士》后一举成名，此书目前已经被列入美国经典书目，但人们对它的评价是有争论的，尤其是在作品刚发行时。当初，出版社为了便于销售将书作为“自传”发表。^[2]实际上，《女勇士》是一本相当复杂的后现代小说，和人们固有概念中的“族裔”作品迥然不同。从内容看，《女勇士》以母女关系为主线，抨击中华传统文化中对妇女的歧视，表达了打破沉默的必要性等等，显示了女性主义小说的特色。从结构、形式看，作者用拼贴的手法把个人的回忆、经历，家族女成员故事的富有想象力的再创造，以及经过她改写的中国和西方的神话传说、意象等融汇成一体。《女勇士》颇受误读该书的美国白人读者的欢迎，他们把这本“自传”当作了解中华传统文化的入门读物。赵健秀等则批判《女勇士》篡改历史，伪造传统，将中华文化描述为厌恶女性的，谴责汤亭亭用不真实、充满异国情调的情节来取悦读者。汤赵之间的分歧实质上是在种族、族裔、阶级、性别等矛盾冲突纠结在一起时，女作家能否选择性别歧视作为主题，是否所有的华裔美国作家都应该以种族歧视、民族主义主题为重，也涉及谁能代表“正统”的中华传统文化？华裔美国文化是否中国文化的分支等问题。赵健秀本人在《哎咿》和《大哎咿》中对最后两个问题的所持的态度是不同的，在《哎咿》中，他指出华裔美国文化的独特性，而在《大哎咿》中，他又强调华裔作家绝对不应让作品中的中国传统文化变形！细读赵健秀在《大哎咿》中题为《真真假假的亚裔美国作家们，大家一起来》的序文，我们不难看出他实际上是以华裔美国人的视角来审视、理解、诠释中华传统文化和古典文学作品的。

其实，女作家注重性别歧视主题、男作家侧重种族歧视主题都源于他们在美的不同经历。相当长期以来，华人女性的生活圈子大多局限在唐人街，她们不直接和白人种族主义社会接触，感受更多的是家庭中的男女不平等。而华人、华裔男性却被视为白人劳工的竞争者，受到残酷的排挤和打击。同时，早期的华裔美国妇女和同时期封建社会的中国妇女相比，处境相对要好些。首先年轻女孩子有受教育的权利；虽然她们在家中的地位不如男子，但是由于华人社会男女比例严重失调，“物以稀为贵”，人们对她们的举止言行不像中国封建社会对妇女那样苛求。

[1] Dorothy Ritsuko McDonald, introduction, *The Chickencoop Chinaman / The Year of the Dragon*, by Frank Chin (Seattle and London: U of Washington P, 1981) xix.

[2] Paul Skenazy & Tera Martin, eds. *Conversations with Maxine Hong Kingston* (Jackson: UP of Mississippi, 1998) 2.

他们笔下的华裔美国社会也依他们的出身、职业、接触的社会面等而有所不同，不能简单地把他们按照性别分类。尽管文学是虚构，但是他们的作品有助于我们了解美国和华裔美国。不仅如此，他们对于中国的描写，即便是带有东方主义色彩，如果我们能够心平气和地去阅读与思考，仍然可以从中得到启发。

2. 华裔美国文学是美国文学的分支

前一个时期，国内评论界曾有人试图或“争取”把华裔美国文学，尤其是其中的华文文学作为中国文学的一部分。我们认为华裔美国作家无论用英文或华文写作的华人在美经历的作品，都不属于中国文学的一部分。不过用华文写作的作家由于了解中华文化，写作对象又是华人读者，其作品的内容、视角、思想感情较用英文写作的作家更加接近中国作家。至于用英文写作的作家如汤亭亭，从不认为自己作品属于中国文学的一部分，她曾说：“实际上，我的作品中的美国味儿要比中国味儿多得多。我觉得不论是写我自己还是写其他华人，我都是在写美国人。……虽然我写的人物有着让人感到陌生的中国记忆，但他们是美国人。再说我的创作是美国文学的一部分，对这点我很清楚。我是在为美国文学添砖加瓦。评论家们还不了解我的文学创作其实是美国文学的另一个传统。”^[1]对于汉学家指责她歪曲中国神话的批评，她说：

“……他们不明白神话必须变化，如果神话没有用处就会被遗忘。把神话带到大洋彼岸的人们成了美国人，同样，神话也成了美国神话。我写的神话是新的、美国的神话。”^[2]正因为如此，中国读者不应该用衡量中国文学、对中国作家的要求来批评他们，尤其是谴责他们伪造、歪曲中国社会历史文化；这是理解华裔美国文学的关键。

3. 华裔美国英文文学和华裔美国华文文学的同和异

华裔美国英文文学和华裔美国华文文学由于使用语言不同，针对的读者不同，特点也不尽相同。^[3]概括地说，用华文创作的作家比用英语创作的作家享有更多自由，尤其是处理高度敏感的主题时可以不考虑主流社会的社会准则、规范。他们探讨的有争议的主题与华裔美国英文文学不同，如华人和其他种族和少数族裔的关系；华裔美国妇女的女权意识；非闹市/非商业区和闹市/商业区华人的不同利益——前者为住在郊外、已经融入主流社会的专业人士，后者为住在与外部世界隔绝的华人聚居区里的贫困移民劳工；华人移民和在美国出生的华人的相互排斥；跨种族的恋爱问题，等等。不过，虽然他们在创作时可以不考虑主流社会的社会准则、规范，

[1] Paula Rabinowitz, “Eccentric Memories: A Conversation with Maxine Hong Kingston,” *Conversations with Maxine Hong Kingston*, eds. Skenazy, Paul & Tera Martin (Jackson: UP of Mississippi, 1998) 71–72.

[2] Maxine Hong Kingston, “Personal Statement,” *Approaches to Teaching Kingston’s The Woman Warrior*, ed. Shirley Geok-lin Lim (New York: The Modern Language Association of America, 1991) 24.

[3] Xiao-huang Yin, *Chinese American Literature since the 1850s* (Urbana and Chicago: U of Illinois P, 2000) 157–228. (尹晓煌. 美国华裔文学史. 徐颖果主译. 天津: 南开大学出版社, 2006)

但传统中国价值观对他们仍有限制和约束。

用英语写作的华裔美国作家，尤其是移民作家，往往对美国社会问题闭口不谈，他们倾向于描写符合公众想象力的形象，而用华文写作的作家能够没有顾虑，更加直率地讨论华人群体以及美国社会存在的问题，如华埠的贫困和犯罪；同时，与一些华裔美国英文文学作品不同，这些作品表明华裔美国人并不都是成功人士、模范少数民族裔。

尤其是在跨种族的恋爱问题上，两类作家有明显的不同。在美国文学中，有色人种男性和白人妇女之间的关系一直是敏感的主题，也令主流社会公众担忧，由此导致19世纪末、20世纪初立法反对跨种族婚姻。因此，用英语写作的跨种族爱情故事多发生在白人男子和华裔女子之间；如果是在华人男子和白人女子之间，那么通常是白人劳动妇女爱上了上层的华人男士。这是基于视华人为“低劣”种族的观念——认为地位稍高的白人妇女更愿意选择白人男子。用华文写作的作家却描写白人妇女和华人男子的性爱，其目的是为在美国大众文化中的华人刻板印象翻案，美国传媒尤其喜欢谈论华人卖淫问题，华文作家如此打破禁忌给了读者某种心理平衡和安慰。

尽管华文作家无须害怕得罪美国主流社会读者，但由于他们的读者既包括在美移民，也包括中国读者，因此作家既要满足圈内人希望作品真正反映华人在美生活的愿望，又要照顾到圈外人希望阅读“野蛮人天堂”中的离奇生活故事的愿望；同时，传统中国价值观对他们有限制和约束。於梨华1969年在台湾发表的《儿戏》，因描写十三四岁的学生“偶然”通过玩“游戏”发现性的秘密和快感，触犯了中国社会的传统道德准则，在台湾引起争论。

由于读者为华人，同时强烈地希望探索一条自己的文学道路，华文作家大多描写移民经历，以种族主义，寄居他乡的痛苦，同化和疏离的困境，华裔美国群体中贫富华人的利益冲突，在异国的艰辛生活等为主题。而华裔作家倾向探讨文化身份、代际冲突、在美出生的华裔美国人的思想感情等。

4. 华裔美国英文文学的独特性

华裔美国英文文学通常有以下几大特点：

首先，前面说过，亚裔、华裔美国作家和作品的命运是由当时美国的国内外形势决定的，这是亚裔/华裔美国文学，尤其是华裔美国英文文学的一大特点。

其次，华裔美国文学和华裔美国历史之间的相互作用比起其它国别文学和历史之间的关系更加密切。华裔美国文学不仅是特定历史的产物，而且许多华裔美国英文作家通过文学来恢复美国历史的真面目、通过书写华人对开发建设美国，尤其是美国西部所做的贡献来证明他们有权称自己为美国人。

再次，华裔美国作家笔下的中国文化是他们的再创造。

既然华裔美国文学是美国文学的分支，华裔美国作家笔下的中国文化便是他们

的再创造，他们传达的就不是原汁原味的中国文化。何况华裔美国作家认为自己首先是美国人。他们的作品也表明他们对中国文化远不如对西方文化熟悉，引用时难免出错。例如，汤亭亭在《孙行者》中大量引入《三国》、《水浒》中的人物，但她把关云长写成了关长云（Gwan Cheong Wun），地慧星一丈青扈三娘成了“Ku San the Intelligent”，让唐三藏对孙悟空说“我敢打赌你翻不出我的掌心”等。^[1]挪用、改写中国古典文学是汤亭亭的写作手法之一，但以上显然不是有意的戏仿，而是无意的出错。

华裔美国作家的作品中有关中国文化的部分其实是他们创造的华裔美国文化。关于这一点，徐忠雄在他编写的《亚裔美国文学选集》的序言中说得好：

美国每个小城镇都有中国餐馆卖“华裔美国食品”，这种食品是在美国发明的，类似从前的中国食品。福饼和杂碎（chop suey）^[2]是美国原创。

的确，在中国根本就没有什么“福饼”，它和杂碎一样，是在美华人的创造。实际上，当今的不少美国白人作家也是创造性地利用希腊神话、一千零一夜以及白雪公主等故事来写作的，例如，约翰·巴斯的《吐火女怪喀迈拉》或唐纳德·巴塞尔姆的《白雪公主》。

值得一提的是，在对待中国文化的问题上，赵健秀在《大哎咿》中的态度与在《哎咿》里完全不同，他以捍卫传统中国文化自居，大量引用《三国》、《水浒》、《西游》以及孙子、司马迁等等，以表现自己有正统的中国古典文学知识，并将中国文化传统定义为“英雄主义”传统。赵健秀把《水浒传》看作是《三国演义》的续编，后者探讨报私仇的道德观念，前者则表现大众报仇、反对腐败官府的道德观念，或“天命”；赵健秀认为这两种观念正是孔子的基本思想。而《西游记》的“齐天大圣”又表达、发展了《水浒传》中的一百单八将的精神。赵健秀把孔子看作是史学家、战略家、武士，因此和孙子有共同点。他认为，中华文明的传统是信仰“人人皆生为战士，生来就是为维护个人的完整人格而战。一切艺术皆武术。写作即战斗”，《孙子兵法》正是培育了“生活即战争”的精神。^[3]由此可见，不通晓中文的第五代华裔赵健秀，他的作品中的中国文化是华裔美国文化，是华裔美国作家的再创造。而赵健秀的孔子

[1] Maxine Hong Kingston, *Tripmaster Monkey: His Fake Book*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1989) 140, 138, 285. 汤亭亭似乎把“一丈青”译成Pure Green Snake，并将其别名误认为“母大虫”，在298页扈三娘又写成Miss Hu the Pure，因此138页的Ku也可能是印刷中的拼写错误。

[2] Chop suey来自粤语tzap-sui，炒杂碎，一种重要由豆芽、竹笋、荸荠、香菇、肉或鱼等做成的美式中国菜。

[3] Frank Chin, “Come All Ye Asian American Writers of the Real and the Fake,” *The Big Aiiieeeee! An Anthology of Chinese American and Japanese American Literature*, eds. Jeffery Paul Chan, Frank Chin, Lawson Fusao Inada, and Shawn Wong (New York: Penguin Books USA Inc., 1991).

是应华裔美国人的斗争需要而产生的华裔美国人的孔子，不是我们中国人熟悉的孔子。

三 如何理解华裔美国文学中的中国和看待华裔美国文学中的东方主义？

既然华裔美国作家创作的是虚构的文学作品，就不能把他们的作品当作真实的历史或社会现状来读，尽管这些作品与作家创作时的中、美两国内社会状况以及中美两国之间的政治、军事、外交、经济关系以及当时的国际风云变化等因素关系密切。国内成熟的读者已经不把美国文学当作美国历史或现状来看，但是也有一部分人看了美国通俗小说或好莱坞电影后，误以为美国人私生活如此不检点！不过，相比之下，美国人对中国的了解远不如中国人对美国了解多，许多非亚裔/华裔读者甚至评论家确实对华裔美国作家的作品中描写的一些情况信以为真，误认为是中国真实的历史或社会现状的写照，称赞作家某些细节的描写增加了对“神秘”的中国和中国文化的了解，因此有责任心的华裔美国作家在创作时，的确需要考虑“无知”的普通美国读者受到主流文化中的东方主义影响，以避免进一步误导他们。

美国生、美国长、又受美国教育的华裔作家，他们的作品中存在东方主义不足为奇，这是居于强势地位的美国主流文化造成的。另一方面，绝大多数华裔作家由于血缘的联系，对中国和中国人并没有敌意。

至于华裔美国作家从美国人的视角来看待或批评中国以及中国传统文化和价值观的作品是否都属于东方主义，这需要具体分析，主要看他们反映的是否“确有其事”，批判的是否有道理。

华裔美国女作家的作品中反映最多的是中国传统文化对妇女的歧视，尽管有些事例不准确，“大方向”还是值得肯定。我们中国人在自己同胞中批评中国时常常毫不留情，但是听不得外国人同样的批评，身在国外时尤甚。尽管我们在美国人面前评论中国时大多是有保留的，但是我们却十分欣赏美国朋友在我们面前对美国政府和社会的尖锐批评。我们对华裔美国作家是否有时有着某些苛求？黄哲伦有一段话值得我们深思：

通常亚裔美国作家听到最多的批评是在作品中补充、强化了刻板印象……《蝴蝶君》因补充、强化女人气的亚洲男子刻板印象受到批评。《喜福会》因补充、强化亚洲男子不怎么样这一概念受到批评。赵健秀批评《女勇士》和《新移民》引用的不是真正地道的神话。而他自己的剧作当初在西雅图上演时也因为补充、强化说结结巴巴英语的唐人街导游的刻板印象而遭到亚裔美国人示威抗议。^[1]

[1] “Authenticity and Asian-American Art (Lecture delivered at MIT, April 15, 1994)(.),” *Voices of Multicultural America: Notable Speeches Delivered by African, Asian, Hispanic, and Native Americans, 1790–1995*. Ed. Deborah Gillan Straub. New York: Gale Research, 1996. 567–578.

另一点需要考虑的是作家为了出版，往往要做妥协（这种“先获得发言，然后再考虑其他”的办法也不失为一种策略）；比较典型的例子是黄玉雪的《华女阿五》。尽管作者写作的初衷是想“使美国人更加了解中国文化”，“使华人的成就得到西方世界的承认”，但美国当局看重的是黄玉雪可以以现身说法表明“一个穷苦中国移民的女儿能够在有偏见的美国人中获得立足之地”，作为少数族裔的美籍华人可以从美国民主制度中受益。因此，《华女阿五》1945年出版后，美国国务院不仅出版了该书的日语、汉语（香港版）、乌尔都语、孟加拉语、泰米尔语、泰语、缅甸语等亚洲国家和地区语言的译本，1953年还出资请作者到45个亚洲城市做巡回演说。华裔作家赵健秀因此怒斥黄玉雪为“汤姆叔叔”。黄玉雪生活在美国排华最严重的加州，但书中只有两处轻描淡写地提到对华人的种族歧视。是黄玉雪有意回避，还是另有其他原因，我们不得而知。只知道该书是在黄玉雪的英语老师和出版社的编辑鼓励之下写成的，最后定稿主要出于她们之手。编辑伊丽莎白·劳伦斯删去了原稿的三分之二，剩下的部分由老师艾丽斯·库珀协助串连。据黄玉雪本人说，删去的是“过多涉及个人”的部分。她对采访者解释说：“有些东西没有了，我原本是希望保留在书里的……每个人做事都有他的目的。因此，你知道，你多少得和他们一起干。”因此，难以判断谁该对无视种族歧视这一重大问题负责。黄玉雪解释说，她从小生活在唐人街的华人世界，很少和白人接触，上高中和大学接触的是学术圈。值得指出的是，黄玉雪只是在毕业后找工作时才第一次接触美国劳工世界，即一般称之为“男人的世界”。她进入白人主流社会时正值二战期间，中美为同盟国，美国公众对华人较过去关注，态度也比以前友好。

至于对一些女作家的批评，比如说谭恩美在作品中将“过去的中国”与“现在的美国”对比，描述中国封建迷信、夸大中国传统文化中的糟粕，将个别写成典型而产生东方主义或“一种东方主义效果”，这一问题值得探讨。对作家而言，关于错位比较的批评确实值得重视，因为这种比较一来有失公允，二来作家会失去对中国有一定了解的成熟读者的信任，同时又会误导无知、受东方主义影响的读者。此外，我们还需要研究：

- 1) 作家这样写主观上有否为出版而取悦白人主流强势文化的意图；

- 2) 自愿流放到美国的华人都有离开中国、向往美国的原因，他们该如何反映这些中国背景才不至于落入“东方主义”；

- 3) 中国文化中有否这样的糟粕，比如歧视、压迫妇女，封建迷信，赌博等。

华裔作家对作品中的“东方主义效果”应该付多少责任也值得考虑。是否有把华裔文学当作真实的历史或社会现状的误读现象？而又是谁该首先对误读负责？华裔作家有自身独特的审视两种不同文化的优势，但也有其特殊的难处，其中相当一部分来源于读者的“无知”，而这种无知又是主流强势种族歧视文化的“熏陶”造成的。姑且不说华裔美国作家作为美国人，不可能不受美国主流社会强势文化东方主

义的影响。我们相信有使命感的华裔美国作家会清醒地认识到这一问题。

华裔美国文学作为美国多元文化独特的产物，它有不同于中国文学的特质，但又割不断与中国文化千丝万缕的联系。提倡华裔美国作家的绝对独立或绝对继承既不可取也不可能。由于自幼生长的环境和所受教育，华裔美国作家对中国文化的理解和继承是独特的。这些在美国土生土长的华人后裔，与中国文化的联系基本都是通过父辈甚至祖辈对往事的追忆和其他间接的渠道建立起来的。他们与生俱来的中国血统和父母潜移默化中传授给他们的中华文化使他们不可能像普通的美国人那样来看待东方和中国；同样，由于在美国土生土长，他们也不可能像中国人或他们父辈那样去看待东方、中国乃至中国文化。至于他们“完全以认同居住国的主流话语的方式写作”，这也不大可能。由于有所谓的“肤色制服”（color uniform），尽管白人或华人同样认为自己是美国人，华人注定不可能把自己当作、也不大可能被其他人看作是白人的同类，1998年华裔美国花样滑冰选手关颖珊获得奥运会亚军时，NBC 网络新闻站出现标题《美国人击败关夺冠》就是一个很能说明问题的例证。黄皮肤的亚裔/华裔美国人对许多事物的感受肯定与白皮肤的欧/英裔美国人不同、甚至截然不同；种族歧视在美国不是短时间内就会消亡的。

尽管华裔美国作家不是在“宣传”中国文化，但华裔美国文学中提及的中国文学、传统习俗、历史人物等无疑会引起美国和西方读者对中国文化、历史等的好奇和兴趣，如美国的“花木兰”热恐怕要归功于汤亭亭的《女勇士》。在挪用中国古典文学、历史人物故事时有一个有趣的现象：男作家偏爱《三国演义》的桃园三结义，赞赏《水浒传》中的好汉；女作家则心仪花木兰、梁红玉等；孙悟空，尤其是关公在华裔美国文学作品中屡屡出现。至于中国人熟悉的牛郎织女；灶王爷等传说也为作家创作提供了素材。

可以断言，随着中国经济发展、国力增强，世界会对中国更加关注，华裔美国作家也会更认真、自觉地深入学习了解中国文化，并在创作中更好地利用它来表现华裔美国文学的独特魅力。

四 中国大陆的华裔美国文学研究与译介

1. 我们为什么要研究华裔美国文学？

华裔美国文学值得关注，不仅因为它是美国多元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除了本身的文学价值外，还有助于我们全面地了解美国是一个什么样的国家。新移民，尤其是有色人种的新移民，带着“美国梦”去到美国，但很快就明白要融入美国社会，得到主流社会的接纳绝非易事。美国白人享受的民主、平等、自由对他们来说并非唾手可得，通常是要通过几代人的努力，而最后真正成为“成功者”凤毛麟角。作家与作品都是时代、历史的产物；个人命运、尤其是海外华人的命运，总是与祖国的强弱和